

公司代码：600099

公司简称：林海股份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俞国胜	工作原因	刘彬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长源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7 年度本公司实现净利润 192.70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10.07 万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0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041.14 万元，减去分配的 2016 年度红利 876.48 万元，2017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57.36 万元。

由于本公司所处的行业竞争激烈，提高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盈利水平有赖于不断对生产工艺线的改造、升级和不断加大对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对于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公司拟定：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主要用于新品开发及市场开拓，保障企业长远持续的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或林海股份	指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国机集团	指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福马集团	指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林海集团	指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福马高新	指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林海雅马哈	指	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林海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LINHAI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群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鹏鹏	王婷
联系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迎春西路199号	江苏省泰州市迎春西路199号
电话	0523-86552680	0523-86568091
传真	0523-86551403	0523-86551403
电子信箱	417436248@qq.com	LH.TZ@PUBLIC.TZ.JS.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迎春西路19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300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迎春西路1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300
公司网址	HTTP://WWW.LINHAI.CN
电子信箱	LH.TZ@PUBLIC.TZ.JS.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总经理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林海股份	600099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卫国、李洪仪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452,273,770.86	462,600,425.29	-2.23	357,003,86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6,997.50	1,934,025.37	-0.36	2,360,27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878.21	3,105,451.51	-108.72	2,039,05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47,929.60	-7,154,693.16	不适用	19,933,731.2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0,601,946.11	474,280,188.61	-0.78	472,607,074.99
总资产	555,846,306.13	590,740,743.71	-5.91	580,891,097.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8	0.0088	0.00	0.0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8	0.0088	0.00	0.0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2	0.0142	-108.45	0.00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79	0.4085	减少0.0006个百分点	0.49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0.6559	减少0.7159个百分点	0.431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3,278,468.08	117,954,890.18	102,570,103.69	128,470,30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3,320.55	805,031.44	987,067.92	-418,42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1,570.55	538,538.44	811,521.34	-2,162,50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02,590.00	1,539,655.38	-6,779,987.91	19,394,992.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1 币种:CNY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308.60	204,109.97	14,778.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8,800.00	703,558.97	379,30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2,669,811.30	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9,000.00	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393.69	369,487.02	-7,025.37
所得税影响额	-96,626.58	221,229.20	-65,834.75
合计	2,197,875.71	-1,171,426.14	321,218.55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林业及园林动力机械、农业机械、喷灌机械、木材采运设备、内燃机、摩托车、助力车、消防机械、微型汽车、电池、电动车及以上产品配件的制造和销售，汽车销售，技术转让，进出口业务。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由销售部门根据销售计划或客户订单将生产计划下达至生产部门，实行接单生产，同时根据市场需求适度备货，以便有效利用产能，保证销售旺季订单的按时完成。在国内市场，公司产品以直销模式为主；在出口市场，公司采用代理商模式。

3、公司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行业主要集中在：特种车辆、摩托车及通用动力机械行业。2017年，特种车辆销售处于稳中上升态势；摩托车销售首次实现正增长，内销下降外销增长拉动了整体销售；林机通机行业总体状况略有上升。2018年，预计特种车辆行业仍处于回升态势；摩托车在禁摩、油转电等大政策趋势下，国内摩托车销售还未彻底结束调整周期；通用动力机械行业发展形势仍不容乐观。

特种车辆行业：我国生产厂商主要集中在浙江、江苏和重庆地区，产品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的特征，大多用于出口。近年来伴随着国际经济的缓慢复苏，我国特种车辆行业出口呈现出平稳回升的发展态势，2017年出口金额约5亿美元，同比上升20%；目前全球特种车辆的市场容量约为140至160万辆。美国、欧盟国家和俄罗斯是全球最大的特种车辆市场，其中美国占全球市场的一半以上。我国现已成为世界特种车辆生产大国，产量约占世界特种车辆总量的35%左右，约90%的产量销往海外市场。

摩托车行业：我国亦是全球摩托车第一大产销国，摩托车保有量也居世界第一，接近全球保有总量的三分之一。2017年，摩托车产销完成1714.57万辆和1713.49万辆，比上年增长1.93%和1.99%，这也是摩托车年销售近5年来的首次正增长。2017年国内市场销售962.4万辆，比上年下降2.46%；出口摩托车整车751.09万辆，同比增长8.33%。未来几年，中国摩托车行业仍将面临着政策限制和市场调整的双重压力。而从市场格局上看，摩托车行业两极分化趋势比较明显，产量不断向优秀品牌集中，且逐步向质量型、差异化的产品转型。

通用动力机械：国际主要通用机械消费市场环保和安全认证标准不断升级、市场进入壁垒不断提高，对国内通机生产商的技术水平、质控体系等条件提出了更高要求。欧美发达国家的通用机械制造商凭借技术和品牌上的优势在国际市场尤其是中高端通用机械市场占据着较有利的地位，而国内企业在研发力量、技术工艺、产品性能与可靠性等方面优势不足，其竞争力往往体现在中低端通用机械消费市场。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坚持“解放思想，创新实干”工作方针，砥砺前行，加快产品转型升级步伐，推进特种车辆新品、插秧机等产品的开发和技术攻关，积极探索差异化、个性化的新品开发道路；同时进一步积极延伸市场触角，推动国内市场开拓，实地了解市场的最新发展动态，确定产品发展方向，为扩大销售打下坚实基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公司坚持“解放思想，创新实干”工作方针，各项工作不断深入推进，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有效防范各种风险，实现了企业的平稳运行。

一是坚持国内外市场并重，市场开拓成效显著。积极推动国内市场开拓，公司领导实地了解市场的最新发展动态，确定产品发展方向；成功召开区域林海摩托车销售会议，并开展点检、电喷车试乘试驾等多种形式的推广活动。农用特种车项目组与客户一起走访市场，配合参加多地现场推广会及展览会，推广林海农用特种车辆，取得较好效果。10 月份参加武汉国际农业机械博览会，接待插秧机销售商 100 多位，并在展会现场与客户签订合作协议，全年林海插秧机市场份额稳居国产品牌前列。深耕草原防火和林业系统招标采购市场，在草原防火、林业系统取得突破。通过展览会、互联网等平台宣传推广林海产品，拓展新市场，成功开发了一批新市场新客户。国际市场方面，公司积极走访欧美市场、东南亚市场，拜访主要客户，了解最新市场信息，洽谈商务合作，取得显著成效，林海特种车、摩托车出口量均同比增长。

二是坚持技术创新，积极推进转型升级，加快新产品成熟上市。完成特种车辆柴油版产品等新品开发；CUV500 欧 4 法国首批订单量产、M750L T3 认证项目已批量生产，完成 500U-B 小批量投放市场。同时，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新项目有序推进。积极向农机产品领域拓展，高速插秧机项目严格按照日程积极开展专项工作；农用车项目，完成手推车自走功能开发、行走和静电喷洒耐久试验；水田车完成行走、喷洒系统开发。

三是强化内部管理，不断提升内部管理水平。每月定期组织对各科室、车间及仓库的 5S 及可视化工作检查、考核、督促改进，并在 OA 网上公示检查结果，取得较大改善。组织开展“招标比价采购”、“仓储管理”等专项内部审计及合同管理、工资管理等专项监督检查，并梳理问题点，督促各单位落实整改。加强安全生产及环保管理，不定期组织安全大检查和专项安全检查排查隐患并及时整改，2017 年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及环保事故。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227.38 万元，同比下降 2.23%；实现利润总额 389.27 万元，同比增长 17.2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70 万元，同比下降 0.3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54.79 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55584.63 万元，比上年末下降 5.91%；负债总额 8524.4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5.33%，比上年末减少 4.38 个百分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总额为 47060.19 万元，比上年末下降 0.7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52,273,770.86	462,600,425.29	-2.23
营业成本	400,028,720.17	406,470,531.59	-1.58
销售费用	10,448,863.94	13,466,287.65	-22.41
管理费用	40,109,455.53	40,744,419.15	-1.56
财务费用	-2,983,066.93	-4,598,172.4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47,929.60	-7,154,693.16	-10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97.00	-812,536.4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4,800.00	0.00	不适用
研发支出	9,867,335.44	4,613,455.99	113.88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支出 986.73 万元，同比增长 113.88%，主要增长原因为：加大对农用机械、特种车新品研发投入；其中，费用化研发投入 267.89 万元，资本化研发投入 718.84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机车制造业	213,515,704.18	199,395,739.04	6.61	25.27	24.51	增加 0.57 个百分点
动力机械行业	211,614,966.98	176,918,123.12	16.40	-20.04	-20.54	增加 0.53 个百分点
合 计	425,130,671.16	376,313,862.16	11.48	-2.29	-1.69	减少 0.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摩托车及特种车	213,515,704.18	199,395,739.04	6.61	25.27	24.51	增加 0.57 个百分点
动力及园林机械	211,614,966.98	176,918,123.12	16.40	-20.04	-20.54	增加 0.53 个百分点
合 计	425,130,671.16	376,313,862.16	11.48	-2.29	-1.69	减少 0.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际市场	121,603,851.89	115,381,078.93	5.12	26.26	26.94	减少 0.51 个百分点
国内地区	303,526,819.27	260,932,783.23	14.03	-10.40	-10.61	增加 0.20 个百分点
合 计	425,130,671.16	376,313,862.16	11.48	-2.29	-1.69	减少 0.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摩托车及特种车	99,293.00	98,761.00	1,828.00	26.05	25.27	41.05

动力及园林机械	76,793.00	77,167.00	1,149.00	-19.49	-20.04	-24.56
---------	-----------	-----------	----------	--------	--------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机车制造业	原材料	179,596,662.64	90.91	143,842,871.67	89.82	24.86
机车制造业	人工成本	7,411,084.49	3.75	7,104,125.36	4.44	4.32
机车制造业	燃料动力	2,321,390.11	1.18	1,331,213.41	0.83	74.38
机车制造业	制造费用	8,221,862.38	4.16	7,868,021.65	4.91	4.50
小 计		197,550,999.63	100.00	160,146,232.09	100.00	23.36
动力机械行业	原材料	161,825,215.03	90.53	200,839,594.80	90.20	-19.43
动力机械行业	人工成本	6,575,642.82	3.68	8,335,811.74	3.74	-21.12
动力机械行业	燃料动力	1,672,431.57	0.94	2,745,911.97	1.23	-39.09
动力机械行业	制造费用	8,689,573.12	4.86	10,729,588.36	4.82	-19.01
小 计		178,762,862.53	100.00	222,650,906.87	100.00	-19.71
合 计		376,313,862.16	100.00	382,797,138.96	100.00	-1.6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摩托车及特种车	原材料	179,596,662.64	90.91	143,842,871.67	89.82	24.86
摩托车及特种车	人工成本	7,411,084.49	3.75	7,104,125.36	4.44	4.32
摩托车及特种车	燃料动力	2,321,390.11	1.18	1,331,213.41	0.83	74.38
摩托车及特种车	制造费用	8,221,862.38	4.16	7,868,021.65	4.91	4.50
小 计		197,550,999.63	100.00	160,146,232.09	100.00	23.36
动力及园林机械	原材料	161,825,215.03	90.53	200,839,594.80	90.20	-19.43
动力及园林机械	人工成本	6,575,642.82	3.68	8,335,811.74	3.74	-21.12
动力及园林机械	燃料动力	1,672,431.57	0.94	2,745,911.97	1.23	-39.09
动力及园林机械	制造费用	8,689,573.12	4.86	10,729,588.36	4.82	-19.01
小 计		178,762,862.53	100.00	222,650,906.87	100.00	-19.71
合 计		376,313,862.16	100.00	382,797,138.96	100.00	-1.6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机车制造业燃料动力成本增加原因分析：产量同比增加；
- 2、动力机械行业燃料动力成本下降原因分析：产量同比下降。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0230.1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4.7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7,343.4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8.35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075.4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2.3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008.5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45%。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幅度 (%)
销售费用	10,448,863.94	13,466,287.65	-22.41%
管理费用	40,109,455.53	40,744,419.15	-1.56%
财务费用	-2,983,066.93	-4,598,172.44	-35.12%

财务费用增加原因是：存款有所下降，利息收入减少。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678,891.2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7,188,444.23
研发投入合计	9,867,335.4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1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1.8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72.85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0,002.26	15,546,727.78	-43.40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630,762.22	259,163,342.15	12.53
3、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73,111.63	22,448,335.87	-19.94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47,929.60	-7,154,693.16	不适用
5、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249,735.00	-100.00
6、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8,397.00	1,062,271.46	-27.66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97.00	-812,536.46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51,126.60	-7,967,229.62	不适用

情况说明：

-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内财务利息收入减少。
-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支付的采购付款有所增长。
- 3、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年无处置固定资产。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减少是因为经营活动现金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 变动比例(%)
应收票据	16,593,681.88	2.99	39,435,673.15	6.68	-57.92

预付款项	13,764,824.39	2.48	7,963,302.64	1.35	72.85
存货	84,961,355.31	15.29	63,053,246.39	10.67	34.75
应收股利	1,519,000.00	0.27	0.00	0.00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962,004.72	0.53	3,624.33	0.00	81,625.58
在建工程	614,543.12	0.11	12,451,950.75	2.11	-95.06
长期待摊费用	402,120.57	0.07	585,379.71	0.10	-31.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7,774.07	0.17	1,473,240.02	0.25	-34.99
应付票据	0.0	0.00	6,897,903.07	1.17	-100.00
应交税费	336,625.10	0.06	3,980,157.36	0.67	-91.54

情况说明

- 1、应收票据：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大多已到期结算；
- 2、预付款项：报告期内新品项目相关的预付款项增加；
- 3、存货：报告期内生产备料有所增加；
- 4、应收股利：报告期内被投资公司分配红利；
- 5、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内增值税留抵增加；
- 6、在建工程：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
- 7、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内费用摊销；
- 8、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增加；
- 9、应付票据：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到期结算；
- 10、应交税费：报告期末未交增值税减少。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1、特种车辆与摩托车

(1) 特种车辆：

目前我国特种车辆生产厂商主要集中在浙江、江苏和重庆地区，产品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的特征，大多用于出口。2007-2008 年，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出口大幅下滑，从 2009 年起开始缓步回升。目前，全球特种车辆的市场容量约为 140 至 160 万辆，其中 250 毫升以上大排量车占据超过 65% 以上的份额，实用型全地形车（UTV）超过 60%，而混合型多用途车（CUV）产品的市场份额近年来亦快速增长。美国、欧盟国家和俄罗斯是全球最大的特种车辆市场。

近年来，伴随着国际经济的缓慢复苏，我国特种车辆行业出口呈现出较为平稳的发展态势，近五年出口数量保持在平均每年 50 万辆左右，出口金额每年约 4 亿美元，我国现已成为世界全地形车生产大国，产量约占世界全地形车总量的 35% 左右，约 90% 的产量销往海外市场。

随着近年来国内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国内全地形车市场需求也呈逐年上升趋势。目前国内全地形车生产企业大多来自大中型摩托车生产厂商，拥有摩托车制造相关领域的专业知识和较为丰富的生产经验。除出口以外，特种车辆亦服务于我国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十一五”以来，在国家经济增长和经济结构调整的背景下，不同行业的发展政策规划、市场容量及增速对特种车辆市场产生了较大影响。由于各级政府财政实力的增强，用于提升城市服务功能的各种环卫、消防、园林植保等特种车辆需求旺盛；受到人均 GDP 增长、人民消费水平提高的推动，ATV 等娱乐、运动型的场地用车需求也不断扩大。未来，在国民经济持续平稳发展、产业政策逐步落实、行业标准法律法规不断完善的宏观经济环境下，以及随着城镇化的深入、居民生活水平和城市现代化水平的提高，用于城市建设、居民生活、环保卫生、园林植保等用途的特种车辆需求将进一步增长。同时，由于国内特种车产业存在进入门槛低、集中度低、竞争激烈等特点，随着国内行业管理政策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国内特种车辆厂家群集、遍地开花的趋势将得到一定遏制，行业内整合将进一步加快，特种车辆的生产和市场集中度将不断提高。位于领先地位的企业将凭借较好的品牌效应、技术水平和资金实力扩大市场份额、提高专业化水平，将特种车辆生产由单一的产品制造向零部件、专业工艺、智能控制等多个环节延伸，增强产品的竞争力。

（2）摩托车

我国的摩托车产业兴起于 20 世纪 50 年代，改革开放以后摩托车生产迅速发展壮大，从 1993 年起我国成为全球摩托车第一大生产国。2006 年开始，国内摩托车产量突破 2,000 万辆，超过世界总产量的一半。摩托车保有量方面，我国也稳居世界第一，保有量接近全球总量的三分之一。2015 年，我国摩托车保有量 9,514 万辆，约为全国机动车保有量的三分之一、汽车保有量的一半。根据中汽协会统计，2017 年全行业共完成摩托车产销 1715 万辆和 1713 万辆，同比上升 1.93% 和 1.99%，摩托车发动机产量 2041 万台，同比上升 2.48%。以休闲娱乐为目的的大排量摩托车和以城市代步为目的的踏板车逆势增长，市场空间略有扩大。出口方面，2017 年摩托车出口 714 万辆，

同比上升 6%；出口金额 40.6 亿美元，同比上升 8.9%。摩托车行业产销在经历了多年下滑后有所企稳。

未来几年，中国摩托车行业的发展趋势将主要体现在：

① 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从 2012 年起，我国摩托车的产销量连续五年下滑，摩托车行业经历了新老代谢、去芜存菁的过程，产业集中度有所提高。当前全国生产摩托车的企业共 150 余家，其中 70%以上的厂商拥有年产 20 万辆以上的产能。根据《中国摩托车工业年鉴》的数据，2010-2012 年间行业内排名前五位的企业产量占全国总产量超过 60%，而这一数字在 2017 年提高至 70%。国内自主车型、全新车型不断增加的同时，生产仿制产品的小企业正在不断萎缩和消亡。在市场规模日趋稳定甚至稳中有降的压力下，摩托车品牌的竞争将会更加激烈，两极分化趋势更加明显，产量将不断向优秀品牌集中，大品牌主导的时代正在来临。

② 产品差异化更加明显。在此前很长的一段时间内，摩托车消费的主要市场位于农村和经济不发达的城镇地区，摩托车的购买和使用成本远低于汽车。随着近年来人均收入的不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民消费观念也有了很大变化，汽车取代摩托车成为了大多数消费者的首要选择。因此，随着大范围铺货扩张时期的结束、摩托车市场日趋成熟，产品的细化分层将更加明显。一方面，我国人口众多、地域发展存在着严重不平衡，摩托车将长期成为低收入居民的主要出行交通工具和生产工具，价格低、维修保养便宜、机动灵活的中低端摩托车市场仍会长期存在；另一方面，随着购买能力较高的更多年轻消费者进入市场，性能更强、外观设计时尚的大排量高档摩托车需求将持续增长，250 毫升以上的大排量摩托车正在向休闲娱乐和运动方向转型；同时，随着动力电池技术的发展和行业标准的落地，运用节能环保及创新技术的电动摩托车也将成为未来行业内的新增长点，推动摩托车产业转型升级。

③ 海外市场的争夺将更加激烈。近年来，由于国内市场开发受阻，海外市场逐渐成为国内大多数摩托车生产厂商的角力方向。由于技术水平的差距，我国摩托车较难和欧美日等摩托车企业竞争高端市场，因此出口集中在中低端的亚非拉市场。但随着这些市场品牌、质量、服务的竞争加剧，再者因为我国摩托车企业某些厂商之间的恶性竞争给整个产业造成不利影响，2017 年虽有所企稳，但海外市场仍面临着巨大的竞争压力。

影响我国摩托车产业发展的重要因素有：

① 国家政策扶持。2015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对三农事业的扶持力度进一步加大，有利于推动摩托车在农村地区尤其是偏远落后地区的销售和普及。2014 年 12 月 1 日起，财政部宣布调整消费税政策，取消气缸容量 250 毫升(不含)以下的小排量摩托车消费税，将对国内中小排量摩托车消费起到一定的拉动

作用。2015 年 1 月 1 日起，摩托车、全地形车的出口退税率由 15%上调至 17%，有利于全行业实现出口形势好转，进一步增强国际市场的竞争力。

② 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在国内中低端摩托车市场日趋饱和之时，国内大型摩托车生产厂商已认识到调整产品结构的必要性，正在着力发展个性化的休闲娱乐和运动类产品。虽然短时间内开发成本与销售价格均比较低的普通摩托车仍将占据市场主导地位，但以隆鑫、宗申、豪爵等为代表的国内大型摩托车生产厂商已经开始实施差异化的产品和市场规划，进行关键部件和营销手段的创新，与外商合资合作、共同开发新产品，朝着高端、休闲、重型产品的方向进行产业转型升级，力求拓展全新的市场空间。

③受制于排放标准、禁限摩政策影响。2010 年起，“国Ⅲ”标准的实施大幅提高了对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污染物排放控制水平的要求，并且提出了控制燃油蒸发的排放限值，而 2018 年 7 月 1 日“国Ⅳ”标准的正式实施，将推动摩托车从化油器到电喷时代的转型，成为国内摩托车生产厂商的又一大考验。排放标准的不断提高要求企业投入更多的人力和物力进行软硬件研究与技术升级改造，资金需求、技术储备与成本压力将对生产厂商的综合实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实施“禁限摩”的城市也在逐年增加，噪音大、空气污染严重、事故率高、破坏城市形象等因素成为了许多大中型城市选择禁限摩的理由。政府部门粗放的“一刀切”管理对摩托车的市场空间亦产生了较大影响。

总体上，我国摩托车产业产销规模已连续多年位于世界前列，但行业综合竞争力不强，缺少研发积累，创新能力不足，产品同质化现象比较严重。专注自主研发、推进差异化产品与需求的对接，促进产业链的优化升级是当前我国摩托车产业的出路所在。

2、通用动力机械

通用动力机械产品是通用动力产品和通用终端产品的统称，通用动力产品包括通用汽油机和通用柴油机，广泛配套使用于发电机组（如应急便携式发电设备、野外作业电源等）、农业机械（如微耕机等）、园林机械（如草坪机、油锯等）、小型工程机械（如切割机、夯土机、混凝土搅拌机、平整机、空气压缩机、电焊机、高压清洗机及扫雪机等）等通用终端产品。

通用汽油机又称小型汽油机，是指除车用、航空用以外的非道路用往复活塞汽油发动机，功率一般在 20kW 以内，其特点是体积小、重量轻、操作简便，通常作为动力引擎应用于各类终端产品，其主要消费市场为欧美发达国家及地区。近年来，全球通用动力机械行业由日本和美国企业两大寡头垄断的格局发生了巨大变化，中国企业依托在摩托车发动机制造方面的基础和经验丰富向扩展至通机产品领域，凭借高性价比的产品特点及成熟的工业配套基础，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全球通用动力机械产业向中国快速转移。

根据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的统计,2003 年以来,我国通用小型汽油机是全球增速最快的国家,已成为世界第一大生产国。国内通用动力机械产品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重庆、山东、江苏、浙江和福建等省市,2016 年我国通用小型汽油机行业产销小汽油机及配套终端产品 2200 万台,销售额约为 220 亿人民币,其中 80%以上的产品用于出口,主要销往欧美、非洲、拉丁美洲、东南亚、和中东地区。美国是目前全球通用动力机械产品最大的消费市场,年需求量达 3,000 万台左右,以发电机组、家用草坪机、扫雪机、油锯等产品销量最高。2011 年我国通用汽油机、发电机组和水泵产品等通用动力机械产品(不含柴油机)的全行业出口额为 47.0 亿美元,其中前五名企业合计为 5.69 亿美元,占行业总出口额的比例为 12.11%。

我国的园林机械工业于 20 世纪 90 年代末随着市政建设、房产景观建设的铺开迎来了迅猛发展。国内民营企业由于机制灵活、市场意识强,逐步占据了园林机械市场主角,占到国内市场近一半的份额;而欧美大型园林机械制造企业亦在国内设立了生产基地,在中高端机械设备市场占有较大优势。经过多年的技术引进和消化吸收,国内园林机械制造商的技术水平、装备水平已得到明显提升,部分企业已掌握了产品的核心技术,初步具备了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的能力,产品档次及附加值不断提高。同时,由于我国园林机械产品大多外销,其外观、环保和安全性能也在逐步提高,国际排放标准、产品安全标准的提高,不断促进企业进行技术和产品的更新换代。此外,自动化、智能化、多功能化的趋势也日益突出,可以实现一机多用的中小型园林机械设备可以满足不同作业的需要,受到小型园林庭院和家庭用户的欢迎;而能够进行联合作业的大型园林机械设备在提高机器的工作效率和工人的劳动生产率上具有明显的优势,被专业机械化施工和园林养护管理企业广泛使用。

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包括:

(1) 国内国际市场广阔,科技水平不断进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逐渐提高,城市绿地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园林活动、园林用品的普及程度越来越高,带动了园林机械市场的增长。广大亚非拉发展中国家随着机械替代人工劳动趋势的形成,亦对通机产品产生了较大需求。此外,欧美发达国家通过产业转移与我国本土企业合作,促进了环保材料、成型技术、自动化技术等先进工艺的传播应用,进一步提高了本土通用机械全行业的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

(2) 市场标准与竞争日趋激烈。国际主要通用机械消费市场环保和安全认证标准不断升级、市场进入壁垒不断提高,对国内通机生产商的技术水平、质控体系等条件提出了更高要求。欧美发达国家的通用机械制造商凭借技术和品牌上的优势在国际市场尤其是中高端通用机械市场占据着较有利的地位,而国内企业在研发力量、技术工艺、产品性能与可靠性等方面多处于下风,其竞争力往往体现在中低端通用机械消费市场,从而陷入低价格、低利润的发展困境。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9,351.21	4,259.33	12,952.71	735.29	576.22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1,541.49	10,086.37	5,781.92	232.16	109.28
福马振发（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06.72	3,015.24	1,414.00	45.13	44.97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行业主要集中在：特种车辆、摩托车及通用动力机械行业。2017年，特种车辆销售处于稳中上升态势；摩托车销售首次实现正增长，内销下降外销增长拉动了整体销售；林机通机行业

总体状况略有上升。2018年，预计特种车辆行业仍处于回升态势；摩托车在禁摩、油转电等大政策趋势下，国内摩托车销售还未彻底结束调整周期；通用动力机械行业发展形势仍不容乐观。

特种车辆行业：我国生产厂商主要集中在浙江、江苏和重庆地区，产品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的特征，大多用于出口。近年来伴随着国际经济的缓慢复苏，我国特种车辆行业出口呈现出平稳回升的发展态势，2017年出口金额约5亿美元，同比上升20%；目前全球特种车辆的市场容量约为140至160万辆。美国、欧盟国家和俄罗斯是全球最大的特种车辆市场，其中美国占全球市场的一半以上。我国现已成为世界特种车辆生产大国，产量约占世界特种车辆总量的35%左右，约90%的产量销往海外市场。

摩托车行业：我国亦是全球摩托车第一大产销国，摩托车保有量也居世界第一，接近全球保有总量的三分之一。2017年，摩托车产销完成1714.57万辆和1713.49万辆，比上年增长1.93%和1.99%，这也是摩托车年销售近5年来的首次正增长。2017年国内市场销售962.4万辆，比上年下降2.46%；出口摩托车整车751.09万辆，同比增长8.33%。未来几年，中国摩托车行业仍将面临着政策限制和市场调整的双重压力。而从市场格局上看，摩托车行业两极分化趋势比较明显，产量不断向优秀品牌集中，且逐步向质量型、差异化的产品转型。

通用动力机械：国际主要通用机械消费市场环保和安全认证标准不断升级、市场进入壁垒不断提高，对国内通机生产商的技术水平、质控体系等条件提出了更高要求。欧美发达国家的通用机械制造商凭借技术和品牌上的优势在国际市场尤其是中高端通用机械市场占据着较有利的地位，而国内企业在研发力量、技术工艺、产品性能与可靠性等方面优势不足，其竞争力往往体现在中低端通用机械消费市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坚持能力提升与业绩增长并重，坚持产品竞争力提升与业务模式创新并重，不断深化战略调整，加快新品开发速度和新项目进度，加快产品的转型升级。特种车辆板块：努力打造技术领先优势，以大排量、精品化为特色，以中小排量、高性价比形成全系列规模化产品线，成为国内外具有较强影响力的特种车辆全系列供应服务商。摩托车板块：进一步延伸市场触角，强化林海品牌意识，积极探索差异化、个性化的发展道路。林机通机板块：在保持原有优势的基础上，坚持“轻资产、高效益”的经营模式，实现经营规模和效益同步增长，同时积极进军农机市场，使农机业务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仍然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公司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质量年”为工作基调，以“解放思想、创新实干、质量第一、效益优先”为公司工作方针，坚持以精品拓市场，以质量求效益，以改革促发展，狠抓基础管理，努力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1、坚持“质量第一”，以工匠精神打造精品。心存一颗对产品质量的敬畏之心，以“强激励、强考核、强约束”的质量管理原则，进一步加强质量管理团队建设，切实做到三个强化：一是强化质量执法，树立质量权威；二是强化质量基础管理，树立精品意识；三是强化质量改进，树立“客户至上”理念。确保按照客户、市场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客户满意的高质量产品。

2、坚持“效益优先”，深化改革促发展。本着资源共享、专业高效的原则，以结果为导向，不断优化组织架构和运营模式，做好内部资源向重点板块和能形成规模效益的板块倾斜，严格按照效益指标进行考核，发挥绩效考核的杠杆作用，充分调动各级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积极探索在体制、机制上的改革，重点着眼于人力资源改革等方面，打破固有思维，在改革上迈出坚实步伐，加大对支撑林海发展的关键人才激励考核力度。加快技术工资改革，推进项目绩效工资制，技术人员工资与项目开发效益挂钩。进一步加强人力建设，建立人力资源数据库系统，并适时引进急需人才；加大教育培训力度，组织实施中层管理干部、科技人才培训工作。

3、加快销售业务模式转变，在创新、共享、互联网等方面力争有所突破。积极探索网络营销、电子商务的新型营销模式，尝试移动互联网模式下的网络微店销售，做好互联网平台的营销推广。农用特种车项目结合农业产品政府或大集团采购优势，力争 2018 年规模效益取得实质性突破。摩托车销售利用牛摩网、微信平台等网络做好重点产品的推广，尽快完成大排量摩托车市场策划书。争取和广东企业合作，抢占中国倒三轮摩托车先机。继续巩固和扩大阿尔及利亚、黎巴嫩的市场销售，进一步扩大摩托车出口；同时开拓好伊朗新市场，力争形成规模销售。林机通机市场要加大销售商网络建设，配合各地销售商将产品推广重心逐步下移到乡镇；林机产品销售保持好现有销售商渠道，加大各地林业局招投标力度。抓好销售薄弱地区市场开拓，在部分地区试点新型销售模式。通机销售利用好林海发动机的品牌优势，继续拓展插秧机动力配套渠道，力争市场占有率提高到 25-30%。加大销售服务体系的建设力度，创新服务模式，努力实现销售与服务的融合；尝试通过林海微信服务号进行在线支持服务。建立客户服务管理系统，加强选购件附件开发工作，提供更多增值服务。

4、坚持创新驱动，推进转型升级，不断打造拳头产品。一是在保持现有板块良好运营质态的基础上，进一步向农机行业拓展，力争完成水田车等新品的试制；对电动 ATV、CUV 等电动化系列

产品要加快研发，加快进入市场。二是围绕智能化、绿色环保，继续探索车辆智能化零部件的开发和应用，利用互联网+，逐步应用特种车辆远程诊断。三是开发适应欧美高端市场的 UTV 平台，完成 T-BOSS 系列 UTV 开发及成熟上市。

5、强化内部管理，夯实发展基础。组织开展公司管理评审工作。继续实施“质量、成本、服务”专项计划，努力做到全方位、全员参与，目标明确，考核严格。深入开展降本增效活动，逐步探索内部市场化机制。全面梳理各项基础管理工作，针对薄弱环节制定改进计划并逐步实施，不断夯实基础管理水平。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强化目标管理，提高工作质量和运行效率。继续优化全面预算管理模式，提升预算执行力。定期对各单位进行财务分析。采取有力措施，严格控制“两金”，责任到人，加强考核，确保达标。强化风险控制，适时开展物资采购、降本增效、“两金”管理、销售管理等方面的专项审计。加大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力度，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落实各级安全管理责任，努力做到全员参与、全面覆盖。确保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 1、政策风险：摩托车国 4 排放标准即将实施。
- 2、成本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人工成本上升，产品成本存在上升的可能性；
- 3、市场风险：产品成本上升、人民币汇率变动可能对产品市场竞争力产生影响。

(五)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	0	0	1,926,997.50	0
2016 年	0	0.4	0	8,764,800	1,934,025.37	453.19
2015 年	0	0	0	0	2,360,275.27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未达到现金分红要求：1、公司于2017年7月19日实施了2016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2、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每股收益均低于0.05元，未达到现金分红的要求。	由于本公司所处的行业竞争激烈，提高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盈利水平有赖于不断对生产工艺线的改造、升级和不断加大对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对于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主要用于新品开发及市场开拓，保障企业长远持续的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福马	福马集团继续承诺在未来3年内通过资产和业务重组等方式进行重组整合，努力从根本上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2017.12.22 — 2020.12.22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十多年，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客观性，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未来审计的需要，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更换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17 年 12 月 22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中对年度重大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公告编号为：临 2017-041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购买材料及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700.00	834.80	2.03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700.00	811.01	1.97
江苏林海集团泰州海风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	1008.50	2.45
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566.35	1.37

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	120.00	42.21	0.10
合 计	2920	3262.87	7.92

(2) 销售产品或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12160.39	26.89
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1300.00	722.15	1.60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4500.00	4462.42	9.87
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	500.00	201.44	0.45
合 计	18300.00	17546.40	38.81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江苏罡阳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基于市场的协议价	654,121.37	0.16	现汇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基于市场的协议价	26,651.12	0.01	现汇
天津林业工具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基于市场的协议价	79,863.25	0.02	现汇
中国福马林业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基于市场的协议价	95,900.00	0.02	现汇
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配件等	基于市场的协议价	877,802.66	0.19	现汇
江苏林海集团泰州海风机械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配件等	基于市场的协议价	11,106.76	0.002	现汇
江苏林海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配件等	基于市场的协议价	731,546.98	0.16	现汇
中国福马林业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配件等	基于市场的协议价	13,968.37	0.003	现汇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建立在符合市场原则的基础上的,以上交易如不选择关联方也要选择其它的合作对象,将会增加一些成本和投入。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适用 ☐不适用

(1) 关联方出租情况：2017 年度本公司向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收取仓库租赁费 65.58 万元。

(2) 关联方承租情况：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向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租赁生产及办公用土地使用权，2017 年支付土地租金 176.22 万元。

(3)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2017 年度公司向江苏林海集团泰州海风机械有限公司转让机器设备，收取费用 39.76 万元。

(4) 关联方银行存款：2017 年在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银行存款 2001.02 万元，收取利息 42.005 万元。

(5) 支付关联费用：向泰州林海宾馆有限公司支付住宿费 30.21 万元；向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支付办公费 0.3 万元；向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支付车辆使用费 4.20 万元；向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参展费、认证费、劳务费、手续费、技术开发费用共计 280.22 万元。

(6) 收取关联费用：向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收取劳务费 3.28 万元；向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收取检测费 11.80 万元；向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收取车辆使用费 0.17 万元。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2 月 28 日，接控股股东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函件，林海集团拟近期实施重大涉密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1 亿元，会对林海集团近三年损益产生重大影响，预计难以实现业绩承诺目标，拟终止重大资产重组项目。2017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终止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要求，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公司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同时加强环保设施的投入，严格执行环保部门的排放标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7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10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 内增减	期末持 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0	92,256,920	42.10	0	质押	10,000,000	国家
周宇光		3,101,500	1.42	0	无		未知
杨德强		3,100,000	1.41	0	质押	3,100,000	未知
杨建雄		2,115,201	0.97	0	无		未知
潘北河		2,041,800	0.93	0	质押	2,041,800	未知
马文萍		1,815,000	0.83	0	无		未知
沈达达		1,445,800	0.66	0	无		未知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信托·民生银行动产共盈4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47,689	0.62	0	无		未知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方信托广发宝润一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27,700	0.61	0	无		未知
高玲玲		1,194,802	0.55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92,256,920	人民币普通股	92,256,920
周宇光	3,101,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1,500
杨德强	3,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0
杨建雄	2,115,201	人民币普通股	2,115,201
潘北河	2,041,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1,800
马文萍	1,8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5,000
沈达达	1,44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5,8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信托·民生银行动产共盈4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47,689	人民币普通股	1,347,689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方信托广发宝润一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7,700
高玲玲	1,194,802	人民币普通股	1,194,8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群
成立日期	1984 年 4 月 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建筑工程机械、农业机械、环保机械、木材加工机械、营林及木材采伐机械以及其他专用设备的制造和销售；内燃机及配套机械、摩托车发动机、摩托车及其他特种车辆的制造和销售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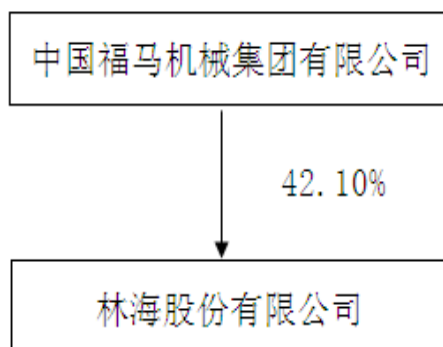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等

2 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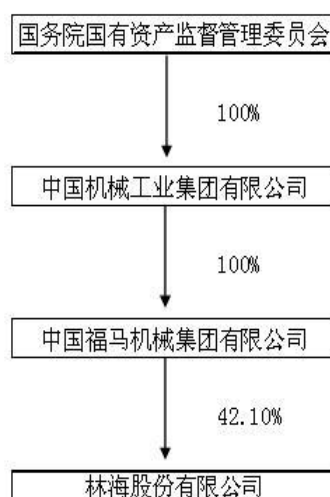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 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 群	董事长	男	57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是
孙 峰	副董事长	男	54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是
张光远	董事	男	49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是
黄文军	董事、总经理	男	48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6.3080	是
张少飞	董事	男	39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是
李 猛	董事	男	45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是
俞国胜	独立董事	男	61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2.50	否
刘 彬	独立董事	男	51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否
陈武明	独立董事	男	53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否
卢中华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是
韩保进	监事	男	47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是
陆彰明	职工监事	男	51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18 年 2 月 27 日	0	0	0	5.3006	否

袁瑞明	副总经理	男	55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23,382	23,382	0	20.00	否
秦圣高	副总经理	男	49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15.87	否
刘 斌	财务总监	男	42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20.00	否
李鹏鹏	董事会秘书	男	38	2017 年 12 月 29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11.20	否
彭心田	原董事	男	59	2012 年 6 月 28 日	2017 年 10 月 24 日	9,029	9,029	0		是
王三太	原董事、总经理	男	59	2014 年 6 月 26 日	2017 年 10 月 24 日	4,318	4,318	0	22.50	否
荣幸华	原独立董事	女	56	2012 年 6 月 28 日	2017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2.50	否
陈立虎	原独立董事	男	63	2012 年 6 月 28 日	2017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2.50	否
韩献忠	原监事会主席	男	62	2012 年 6 月 28 日	2017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是
杨 健	原职工监事	男	53	2012 年 6 月 28 日	2017 年 10 月 24 日	0	0	0	4.65	否
合计	/	/	/	/	/	36,729	36,729	0	113.3286	/

姓 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 群	2007 年 6 月起，历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2012 年 6 月至今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孙 峰	2003 年 11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副董事长，2012 年 6 月至今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董事长；2016 年 5 月至今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2012 年 6 月至今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张光远	2011 年 1 月起任苏福马机械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7 年 10 月起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黄文军	2006 年 5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林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少飞	2008 年 10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高级主管；2011 年 2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企业管理部副部长。2013 年 2 月至今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企业管理部部长。2012 年 6 月至今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李 猛	1994 年 7 月参加工作，2011 年 3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2013 年 3 月至今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
俞国胜	1975 年 9 月参加工作，1977 年 12 月至 1978 年 2 月在铁道部建厂局第五工程处工作，1978 年 3 月至 1982 年 1 月在北京林业大学就读；1982 年 1 月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工学院，留校任教至今。1988 年 3 月至 1989 年 3 月在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立大学访问学者，1992 至 2002 年被联合国粮农组织聘为 GCP/CPR/009/BEL 项目的机械咨询专家；现兼任全国林业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林业科学》副主编，中国林业机械协会园林机械分会秘书长。2014 年 6 月至今担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 彬	1986 年 9 月北京大学法律系就读，1988 年 7 月中国汽车工业总公司参加工作，1996 年 7 月任北京双城律师事务所合伙律师，2000 年 6 月任北京世联律师事务所合伙律师，2002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格丰律师事务所合伙律师。
陈武明	1998 年 9 月中央党校就读，2000 年 1 月至今任江苏经纬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主任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授予“首批资深注册会计师”；2011 年被评为江苏省先进工作者，2011 年发表论文有《审计师声誉机制研究述评》等著作。
卢中华	1990 年 4 月参加工作，高级工程师，研究生毕业，工学硕士。2006 年 6 月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4 月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 年 5 月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韩保进	2008 年 2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高级主管，2011 年 2 月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2014 年 7 月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16 年 5 月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资产财务部部长。2012 年 6 月至今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陆彰明	1994 年 4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林海股份公司制造部安技环保主管，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林海集团公司后勤保卫部基建主管，2008 年 5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林海集团公司后勤保卫部副部长，2013 年 12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林海股份公司办公室主任。
袁瑞明	1980 年 12 月参加工作，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6 月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秦圣高	2003 年 5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营业部部长，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企划本部副本部长兼营业部部长，2012 年 8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摩托车事业部常务副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副总经济师兼摩托车事业部常务副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摩托车事业部常务副经理、经理。
刘 斌	1993 年 8 月参加工作，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2013 年 3 月至今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李鹏鹏	1997 年 9 月参加工作；1997 年 9 月至 2007 年 3 月，在林海股份公司经销公司工作；2007 年 4 月至 2008 年 5 月，在江苏林海集团公司政治部工作；2008 年 6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江苏林海集团公司政治部先后任纪检监察主管、教育培训主管、团委书记；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江苏林海集团公司任党群工作部副部长，团委书记；2015 年 4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审计部部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刘 群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孙 峰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张光远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韩保进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资产财务部部长
张少飞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企业管理部部长
李 猛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部部长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孙 峰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黄文军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卢中华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由公司股东大会按规定决定董事、监事的报酬；独立董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加年终绩效考核，其报酬根据公司工资管理制度以及公司经营业绩等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刘群、孙峰、张光远、张少飞、李猛及监事卢中华、韩保进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报酬为 78.6786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3.328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光远	董事	选举	公司换届选举
黄文军	董事、总经理	选举	公司换届选举
李 猛	董事	选举	公司换届选举
刘 彬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换届选举
陈武明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换届选举
卢中华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公司换届选举
陆彰明	职工监事	选举	公司换届选举
秦圣高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董事会聘任

李鹏鹏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公司董事会聘任
彭心田	原董事	离任	任期期满
王三太	原董事、总经理	离任	任期期满
荣幸华	原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期满
陈立虎	原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期满
韩献忠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任期期满
杨 健	原职工监事	离任	任期期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6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董事长刘群、董事会秘书袁瑞明予以通报批评。

六、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5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92
销售人员	30
技术人员	65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46
合计	5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6
本科	102
大专	77
大专以下	360
合计	54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员工工资分为管理工资、营销业务工资、计件工资三大类。管理工资员工包括：管理类、技术研发类等员工。营销业务工资员工包括营销承包等员工。计件工资员工包括生产工人及辅助生产等员工。

工资由固定部分基础工资与绩效工资组成，其中固定部分基础工资分为基础工资、工龄工资、岗位工资，生产车间工人计件工资按月测算核发，绩效工资分为月度绩效工资和年终绩效工资。

工资构成如下：

1、管理员工工资=基础工资+工龄工资+岗位工资+津贴（技师等特殊津贴）+效益工资+住房租

金补贴+月度岗位考核工资+月度目标绩效奖+年终目标绩效奖。

2、技术研发人员工资=基础工资+岗位工资+津贴（技师等特殊津贴）+效益工资+月度目标绩效奖+住房租金补贴+项目奖。

3、营销业务人员工资=基础工资+工龄工资+岗位工资+住房租金补贴+业绩提成。

4、生产工人工资=计件工资+工龄工资+津贴（技师等特殊津贴）+效益工资+住房租金补贴+月度目标绩效奖+年终目标绩效奖。

(三) 培训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年初根据上年度培训反馈情况、各单位培训需求和人员结构，组织制定员工全年培训计划，采用内部自主培训和外部授课培训相结合的形式，有计划、有目的地对员工进行知识、技能、思想上的教育培训，进一步提升员工素质素养。与此同时，以此为基础，要求各单位、各部门有针对性地制定各自的培训计划并逐月分解工作任务，做好培训评估与反馈，确保培训工作切实落到实处，获得显著成效。

(四) 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要求，持续致力于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逐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本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内幕信息保密和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在定期报告的审计、沟通、编制阶段，以及重大事项的商讨、决策之前均严格履行了登记与保密管理程序，向知情人充分传达了内幕信息保密的相关义务和责任，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3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6 月 24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0 月 24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10 月 25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22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12 月 23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 群	否	10	2	8	0	0	否	2
孙 峰	否	10	1	8	0	1	否	1
张光远	否	3	1	2	0	0	否	0
黄文军	否	3	1	2	0	0	否	1
张少飞	否	10	2	8	0	0	否	1
李 猛	否	3	0	2	0	1	否	0
俞国胜	是	10	2	8	0	0	否	2
刘 彬	是	3	1	2	0	0	否	0
陈武明	是	3	1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采购为 3348.53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8.13 %；关联销售为 17709.83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39.16 %。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已继续承诺在未来 3 年内通过资产和业务重组等方式进行重组整合，努力从根本上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标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公司每年制定具体的经营目标责任指标，并根据实际完成的情况，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 2017 年 3 月 1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8]000790号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林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海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林海股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林海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将关联方销售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 事项描述

关联方销售交易发生额请参阅附注九（四）注释 3。

2017 年度，林海股份向关联方销售产品不含税收入 17,725.0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9.19%，关联方销售占比较大。我们认为，林海股份关联方销售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据此我们将关联方销售的真实性、交易价格公允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关联方销售事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林海股份关联交易相关内部控制，判断内控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针对每笔交易检查协议、出库单、签收单、销售发票、销售回款凭证等，结合函证、监盘等程序验证关联交易是否真实发生；

（3）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对比分析 2016 年-2017 年的关联销售定价，关注销售定价的稳定性；

（4）实地走访关联客户并访谈相关人员，了解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同时检查至关联方销售情况，关注关联交易的最终实现情况；

（5）扩大了期后测试程序的范围，检查是否存在销售退回和关联方采购，以应对虚假销售；

（6）检查关联方销售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林海股份的关联方销售确认是适当的。

四、 其他信息

林海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

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林海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林海股份管理层负责评估林海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林海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林海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林海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林海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杨卫国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洪仪

二〇一八年三月一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3,250,518.28	193,889,131.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593,681.88	39,435,673.15
应收账款	79,826,269.72	98,652,969.40
预付款项	13,764,824.39	7,963,302.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19,000.00	
其他应收款	2,379,147.69	3,313,758.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961,355.31	63,053,246.3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62,004.72	3,624.33
流动资产合计	375,256,801.99	406,311,705.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659,468.40	16,659,468.4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8,731,172.26	129,172,998.65
在建工程	614,543.12	12,451,950.7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199,925.72	22,800,000.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2,120.57	585,379.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7,774.07	1,473,24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4,500.00	1,286,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589,504.14	184,429,037.72
资产总计	555,846,306.13	590,740,743.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0.00	6,897,903.07
应付账款	78,085,190.91	96,640,719.34
预收款项	5,437,462.09	6,191,019.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4,140.96	342,421.08
应交税费	336,625.10	3,980,157.3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60,940.96	2,408,334.4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5,244,360.02	116,460,555.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5,244,360.02	116,460,555.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9,120,000.00	219,1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2,737,643.80	199,407,643.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68,648.25	339,088.25
盈余公积	25,002,014.71	25,002,014.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573,639.35	30,411,441.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0,601,946.11	474,280,188.6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0,601,946.11	474,280,188.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5,846,306.13	590,740,743.71

法定代表人：刘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长源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734,632.70	183,355,389.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993,681.88	34,735,673.15
应收账款	71,884,093.31	82,125,077.38
预付款项	9,302,299.59	4,988,157.6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19,0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6,805,809.33	18,390,880.76
存货	76,843,665.15	54,744,827.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11,180.60	3,624.33
流动资产合计	355,494,362.56	378,343,629.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659,468.40	16,659,468.4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000,000.00	28,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4,158,923.06	103,758,261.41
在建工程	614,543.12	12,451,950.7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92,763.15	3,920,859.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2,120.57	585,379.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8,014.95	576,558.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4,500.00	1,286,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270,333.25	167,238,478.33
资产总计	520,764,695.81	545,582,108.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0.00	6,897,903.07
应付账款	60,930,915.69	65,655,857.10
预收款项	2,791,098.25	4,012,917.01
应付职工薪酬	319,285.07	298,922.56
应交税费	16,276.21	2,429,251.6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98,464.44	743,110.7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756,039.66	80,037,962.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4,756,039.66	80,037,962.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9,120,000.00	219,1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2,737,643.80	199,407,643.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02,014.71	25,002,014.71
未分配利润	9,148,997.64	22,014,487.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6,008,656.15	465,544,146.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0,764,695.81	545,582,108.22

法定代表人：刘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长源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52,273,770.86	462,600,425.29
其中：营业收入	452,273,770.86	462,600,425.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0,668,207.16	460,557,442.15
其中：营业成本	400,028,720.17	406,470,531.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37,240.65	2,861,640.83
销售费用	10,448,863.94	13,466,287.65
管理费用	40,109,455.53	40,744,419.15
财务费用	-2,983,066.93	-4,598,172.44
资产减值损失	226,993.80	1,612,735.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9,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08.60	204,109.9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708,8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40,672.30	2,247,093.11
加：营业外收入	69,364.35	1,073,045.99
减：营业外支出	17,279.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92,757.39	3,320,139.10
减：所得税费用	1,965,759.89	1,386,113.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6,997.50	1,934,025.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6,997.50	1,934,025.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6,997.50	1,934,025.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6,997.50	1,934,025.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6,997.50	1,934,025.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8	0.008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8	0.0088

法定代表人：刘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长源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62,882,177.28	367,472,418.28
减：营业成本	333,468,037.29	331,691,350.23
税金及附加	1,761,061.79	2,282,931.45
销售费用	5,028,406.26	7,636,283.03
管理费用	31,424,004.91	32,926,483.45
财务费用	-3,551,625.20	-5,157,124.92
资产减值损失	795,125.50	1,494,767.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9,00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08.60	204,109.97
其他收益	315,00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01,524.67	-3,198,162.73
加：营业外收入	66,658.01	677,487.02
减：营业外支出	7,279.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42,145.92	-2,520,675.71
减：所得税费用	-41,456.03	-286,249.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0,689.89	-2,234,426.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0,689.89	-2,234,426.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00,689.89	-2,234,426.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刘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长源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2,549,495.54	318,311,724.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0,002.26	15,546,72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349,497.80	333,858,452.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630,762.22	259,163,342.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257,735.51	42,517,754.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35,818.04	16,883,713.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73,111.63	22,448,33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897,427.40	341,013,14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47,929.60	-7,154,693.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249,7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249,73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8,397.00	1,062,271.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397.00	1,062,27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97.00	-812,536.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0,00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0,00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64,800.00	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64,80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4,80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51,126.60	-7,967,229.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778,835.05	201,746,064.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027,708.45	193,778,835.05

法定代表人：刘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长源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8,900,718.03	226,472,345.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1,479.67	24,281,58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542,197.70	250,753,930.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107,252.76	181,651,940.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726,830.53	34,045,069.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24,534.18	12,992,823.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71,162.77	28,029,70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129,780.24	256,719,53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87,582.54	-5,965,603.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249,7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249,73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0,887.00	664,837.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887.00	664,837.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887.00	-415,102.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0,00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0,00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64,80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64,80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4,80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33,269.54	-6,380,705.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245,092.41	189,625,79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511,822.87	183,245,092.41

法定代表人：刘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长源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 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120,000.00				199,407,643.80			339,088.25	25,002,014.71		30,411,441.85		474,280,188.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120,000.00				199,407,643.80			339,088.25	25,002,014.71		30,411,441.85		474,280,188.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0,000.00			-170,440.00			-6,837,802.50		-3,678,242.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6,997.50		1,926,997.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0,000.00								3,33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330,000.00								3,330,000.00
（三）利润分配											-8,764,800.00		-8,764,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64,800.00		-8,764,8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70,440.00					-170,440.00
1. 本期提取								2,984,254.96					2,984,254.96
2. 本期使用								3,154,694.96					3,154,694.9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120,000.00				202,737,643.80			168,648.25	25,002,014.71		23,573,639.35		470,601,946.1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120,000.00				199,407,643.80			600,000.00	25,002,014.71		28,477,416.48		472,607,07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120,000.00				199,407,643.80			600,000.00	25,002,014.71		28,477,416.48		472,607,074.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0,911.75			1,934,025.37		1,673,113.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34,025.37		1,934,025.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260,911.75					-260,911.75
1．本期提取								1,385,796.53					1,385,796.53
2．本期使用								1,646,708.28					1,646,708.2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120,000.00				199,407,643.80			339,088.25	25,002,014.71		30,411,441.85		474,280,188.61

法定代表人：刘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长源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120,000.00				199,407,643.80				25,002,014.71	22,014,487.53	465,544,146.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120,000.00				199,407,643.80				25,002,014.71	22,014,487.53	465,544,146.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0,000.00					-12,865,489.89	-9,535,489.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0,689.89	-4,100,689.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0,000.00						3,33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330,000.00						3,330,000.00
（三）利润分配										-8,764,800.00	-8,764,8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64,800.00	-8,764,8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1,825,200.85			1,825,200.85
2．本期使用								1,825,200.85			1,825,200.8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120,000.00				202,737,643.80				25,002,014.71	9,148,997.64	456,008,656.1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120,000.00				199,407,643.80				25,002,014.71	24,248,914.16	467,778,572.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120,000.00				199,407,643.80				25,002,014.71	24,248,914.16	467,778,57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4,426.63	-2,234,426.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4,426.63	-2,234,426.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120,000.00				199,407,643.80				25,002,014.71	22,014,487.53	465,544,146.04

法定代表人：刘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长源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7 年 6 月 28 日根据林业部林产批字[1996]111 号文，由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所属的泰州林业机械厂重组后的净资产独家发起，并向社会公开募集股份后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000703971102J 的营业执照。

经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1,912.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21,912.00 万元，注册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总部地址：江苏省泰州市，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主要从事摩托车及特种车和动力及园林机械产品的生产制造。经营范围为：林业及园林动力机械、农业机械、喷灌机械、木材采运设备、内燃机、摩托车、助力车、消防机械、微型汽车、电池、电动车及以上产品配件的制造和销售；进出口业务；汽车销售；自产产品相关技术的转让。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无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无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

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 适用 ☒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一）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二）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

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

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四）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二）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

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

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二)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一）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应收款项；其他金融负债等。

（二）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

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

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三）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四）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六）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七）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可添加行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一）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二）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计划成本法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按计划成本计价，实际采购成本与计划成本的差异记入材料成本差异，月末时按原材料的明细科目逐笔结转记入原材料账。

（三）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五）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二）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

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二）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

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三）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3）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4）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

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五)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40 年	3.00	4.85-2.42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7-14 年	3.00	13.86-6.9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9 年	3.00	10.78

1.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一)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二)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一)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

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二）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三）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四）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办公软件。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办公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 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一)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一)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二）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三）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一)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二)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	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对于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12日之间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财务报表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列报时进行了调整，从“营业外收入”重分类至“其他收益” 319,000.00 元，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前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不予追溯调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从“营业外收入”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04,109.97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	17%、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	1.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15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 10 月 31 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委员会、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已批准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自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享受 15.00%的优惠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其他税项按国家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367.70	12.60
银行存款	173,007,340.75	193,778,822.45
其他货币资金	222,809.83	110,296.83
合 计	173,250,518.28	193,889,131.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80789.83	1276.83

履约保证金	142020. , 00	10902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合 计	222, 809. 83	110, 296. 8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 505, 291. 88	31, 455, 514. 28
商业承兑票据	6, 088, 390. 00	7, 980, 158. 87
合 计	16, 593, 681. 88	39, 435, 673. 1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6, 174, 897. 04	
商业承兑票据		
合 计	96, 174, 897. 0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030,157.11	100.00	3,203,887.39	3.86	79,826,269.72	102,617,951.52	100.00	3,964,982.12	3.86	98,652,969.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3,030,157.11	/	3,203,887.39	/	79,826,269.72	102,617,951.52	/	3,964,982.12	/	98,652,969.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49,258,819.77	2,462,940.99	5.00
1 年以内小计	49,258,819.77	2,462,940.99	5.00
1 至 2 年	5,969,715.63	596,971.56	10.00
2 至 3 年	274,999.19	54,999.84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9,950.00	87,980.00	40.00
4 至 5 年			60.00
5 年以上	995.00	995.00	100.00
合 计	55,724,479.59	3,203,887.3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27,305,677.52	31,787,640.4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61,094.7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 1	25,089,136.65	30.22	
客户 2	10,195,100.00	12.28	509,755.00
客户 3	6,320,832.00	7.61	316,041.60
客户 4	3,860,347.14	4.65	193,017.36
客户 5	2,997,710.23	3.61	299,771.02
合 计	48,463,126.02	58.37	1,318,584.9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423,684.96	97.52	7,711,583.60	96.84
1 至 2 年	301,980.88	2.19	39,758.55	0.50
2 至 3 年	39,158.55	0.29	211,960.49	2.66
3 年以上				
合 计	13,764,824.39	100.00	7,963,302.6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供应商 1	2,590,137.45	18.82
供应商 2	1,986,919.44	14.43
供应商 3	1,537,893.00	11.17
供应商 4	1,080,252.24	7.85
供应商 5	1,038,400.00	7.54
合 计	8,233,602.13	59.81

本期预付账款较上期增加 5,801,521.75 元，增加比例 72.85%，系公司开展新产品业务导致新增加供应商较多，且均未到交货结算期导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519,000.00	0.00
合计	1,519,000.00	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50,590.46	100.00	671,442.77	22.01	2,379,147.69	3,732,539.41	100.00	418,781.21	11.22	3,313,758.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50,590.46	/	671,442.77	/	2,379,147.69	3,732,539.41	/	418,781.21	/	3,313,758.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84,807.59	84,240.37	5.00
1 年以内小计	1,684,807.59	84,240.37	5.00
1 至 2 年	544,443.50	54,444.35	10.00
2 至 3 年	109,520.00	21,904.0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6,519.84	94,607.94	40.00
4 至 5 年	147,633.54	88,580.12	60.00
5 年以上	327,665.99	327,665.99	100.00
合 计	3,050,590.46	671,442.7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2,661.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投标保证金	2,393,598.45	3,062,305.00
备用金	17,500.00	6,000.00
其他	639,492.01	664,234.41
合 计	3,050,590.46	3,732,539.4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保证金	282,700.00	1 年以内	9.27	14,135.00
单位 2	保证金	210,000.00	1 年以内	6.88	10,500.00
单位 3	保证金	168,964.00	1 至 2 年	5.54	16,896.40
单位 4	保证金	120,200.00	注释 1	3.94	7,022.00
单位 5	保证金	106,930.00	1 至 2 年	3.51	10,693.00
合 计	/	888,794.00	/		59,246.40

注释 1: 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99,960.00 元, 1-2 年金额为 20,240.00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215,176.46	77,861.17	50,137,315.29	32,695,833.42	77,861.17	32,617,972.25

在产品	25,031,963.55		25,031,963.55	23,369,352.32		23,369,352.32
库存商品	10,236,847.09	792,529.53	9,444,317.56	7,256,147.65	575,854.60	6,680,293.0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35,701.58		35,701.58	67,776.54		67,776.54
低值易耗品	370,572.42	58,515.09	312,057.33	376,367.32	58,515.09	317,852.23
合 计	85,890,261.10	928,905.79	84,961,355.31	63,765,477.25	712,230.86	63,053,246.39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7,861.17					77,861.1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75,854.60	216,674.93				792,529.5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低值易耗品	58,515.09					58,515.09
合 计	712,230.86	216,674.93				928,905.7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962,004.72	0.00
预缴所得税额	0.00	3,624.33
合 计	2,962,004.72	3,624.33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6,659,468.40		16,659,468.40	16,659,468.40		16,659,468.4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6,659,468.40		16,659,468.40	16,659,468.40		16,659,468.40
合 计	16,659,468.40		16,659,468.40	16,659,468.40		16,659,468.4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5,352,907.50			15,352,907.50					17.50	1,519,000.00
福马振发(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06,560.90			1,306,560.90					4.63	
合 计	16,659,468.40			16,659,468.40					/	1,519,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5,819,826.98	139,609,010.68	3,391,753.51	308,820,591.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943,032.74	82,735.04	19,025,767.78
(1) 购置		7,188,444.23	82,735.04	7,271,179.27
(2) 在建工程转入		11,754,588.51	0.00	11,754,588.5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1,850.00	0.00	41,850.00
(1) 处置或报废		41,850.00	0.00	41,850.00
4. 期末余额	165,819,826.98	158,510,193.42	3,474,488.55	327,804,508.9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5,984,761.50	100,367,475.73	2,530,702.61	158,882,939.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390,666.32	5,348,056.15	208,864.15	8,947,586.62
(1) 计提	3,390,666.32	5,348,056.15	208,864.15	8,947,586.62
3. 本期减少金额		39,108.54	0.00	39,108.54
(1) 处置或报废		39,108.54	0.00	39,108.54
4. 期末余额	59,375,427.82	105,676,423.34	2,739,566.76	167,791,417.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100,069.71	10,664,582.97	0.00	20,764,652.68
2. 本期增加金额	314,574.19	156,977.47	47,200.38	518,752.04
(1) 计提	314,574.19	156,977.47	47,200.38	518,752.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485.96	0.00	1,485.96
(1) 处置或报废		1,485.96	0.00	1,485.96
4. 期末余额	10,414,643.90	10,820,074.48	47,200.38	21,281,918.7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029,755.26	42,013,695.59	687,721.41	138,731,172.26

2. 期初账面价值	99,734,995.77	28,576,951.98	861,050.90	129,172,998.65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436,589.13	产权正在办理中，等待政府部门审批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搬迁	614,543.12		614,543.12	610,866.52		610,866.52
压铸机				11,754,588.51		11,754,588.51
ATV150D				86,495.72		86,495.72
合 计	614,543.12		614,543.12	12,451,950.75		12,451,950.7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厂房搬迁	680,000.00	610,866.52	3,676.60			614,543.12	90.00	90.00	自有资金

压铸机		11,754,588.51		11,754,588.51				100.00	自有资金
ATV150D		86,495.72			86,495.72				自有资金
合 计	680,000.00	12,451,950.75	3,676.60	11,754,588.51	86,495.72	614,543.1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090,291.69			27,090,291.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090,291.69			27,090,291.6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290,291.50			4,290,291.50
2. 本期增加金额	600,074.47			600,074.47
(1) 计提	600,074.47			600,074.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890,365.97			4,890,365.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199,925.72			22,199,925.72
2. 期初账面价值	22,800,000.19			22,800,000.1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认证费	388,504.71	96,603.77	99,862.91		385,245.57
装修费	196,875.00	0.00	180,000.00		16,875.00
合 计	585,379.71	96,603.77	279,862.91		402,120.5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04,235.95	856,539.05	5,095,994.19	957,115.9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9,938.45	29,984.61
可抵扣亏损	674,900.15	101,235.02	674,900.15	101,235.02
预提费用			1,539,617.78	384,904.45
合 计	5,479,136.10	957,774.07	7,430,450.57	1,473,240.0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置设备款	1,024,500.00	1,286,000.00
合 计	1,024,500.00	1,286,000.00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00	6,897,903.07
银行承兑汇票		
合 计	0.00	6,897,903.0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78,085,190.91	96,640,719.34
合 计	78,085,190.91	96,640,719.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437,462.09	6,191,019.84
合 计	5,437,462.09	6,191,019.8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342,421.08	40,141,014.24	40,059,294.36	424,140.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50,887.40	4,150,887.40	
三、辞退福利		121,597.68	121,597.6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42,421.08	44,413,499.32	44,331,779.44	424,140.9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2,421.08	32,268,492.79	32,194,848.28	416,065.59
二、职工福利费		2,405,060.56	2,405,060.56	
三、社会保险费		2,403,581.34	2,403,581.3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078,052.19	2,078,052.19	
工伤保险费		284,872.05	284,872.05	
生育保险费		40,657.10	40,657.10	
四、住房公积金		2,581,180.00	2,581,18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2,699.55	474,624.18	8,075.3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342,421.08	40,141,014.24	40,059,294.36	424,140.9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42,020.99	3,942,020.99	
2、失业保险费		208,866.41	208,866.4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4,150,887.40	4,150,887.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0.00	3,004,493.0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37,224.45	403,801.15
个人所得税	25,289.21	25,924.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2,950.05
房产税	80,843.48	80,843.50
土地使用税	83,292.50	83,292.52
教育费附加		151,507.19
印花税	9,975.46	17,345.35
合计	336,625.10	3,980,157.36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市场维护费		1,539,617.78
保证金	637,924.44	523,916.23
风险抵押金	60,660.00	60,550.00
其他	262,356.52	284,250.40
合 计	960,940.96	2,408,334.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9,120,000.00						219,12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0,345,643.80			200,345,643.80
其他资本公积	-938,000.00	3,330,000.00		2,392,000.00
合 计	199,407,643.80	3,330,000.00		202,737,643.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公司的其他资本公积为根据财政部财会[2001]5号《关于印发〈企业住房制度改革中有关会计处理问题的规定〉的通知》要求，将批准设置国有股权时的住房周转金借方余额转入资本公积的借方。

（2）本公司2017年度增加其他资本公积333万元的原因为：2017年本公司终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大重组事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共发生财务顾问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333万元，为维护投资者和中小股东的利益，2017年本公司控股母公司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重组标的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与本公司共同签署《关于重组相关费用补偿的承

诺》，在 2017 年年底，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以现金方式补偿上市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生的所有财务顾问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 333 万元，本公司收到上述补偿后，将其确认为资本公积，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33 万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39,088.25	2,984,254.96	3,154,694.96	168,648.25
合 计	339,088.25	2,984,254.96	3,154,694.96	168,648.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专项储备为根据财企[2012]16 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本年安全生产费实际支出冲减计提的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917,572.89			11,917,572.89
任意盈余公积	13,084,441.82			13,084,441.8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 计	25,002,014.71			25,002,014.71

60、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411,441.85	28,477,416.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411,441.85	28,477,416.4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6,997.50	1,934,025.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764,8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573,639.35	30,411,441.85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5,130,671.16	376,313,862.16	435,088,326.07	382,797,138.96
其他业务	27,143,099.70	23,714,858.01	27,512,099.22	23,673,392.63
合 计	452,273,770.86	400,028,720.17	462,600,425.29	406,470,531.59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13,430.77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5,698.90	880,442.05
教育费附加	340,331.21	628,287.18
资源税		
房产税	1,442,393.31	920,003.14
土地使用税	450,893.43	331,923.92
车船使用税	9,142.69	540.00
印花税	118,781.11	87,013.77
合 计	2,837,240.65	2,861,640.83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59,745.48	6,043,089.97
运费	3,324,083.16	3,576,761.63
广告宣传费	911,341.02	776,678.02
投标费	1,102,546.31	642,862.58
差旅费	661,756.04	116,028.58
业务招待费	424,877.86	85,175.00
销售推广及售后服务费	0	2,113,200.00
其他	64,514.07	112,491.87
合 计	10,448,863.94	13,466,287.65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355,793.59	24,068,165.34
技术开发费	2,678,891.21	2,403,316.69
折旧费	2,350,243.60	2,444,952.48
租赁费	1,630,459.47	925,536.36
咨询费、审计费	1,360,245.29	3,308,630.37
办公费	1,132,423.91	1,205,277.10
业务招待费	828,781.52	792,344.56
修理费	748,691.34	357,119.16
认证费	712,168.47	238,389.57
无形资产摊销	671,729.65	580,761.61
运输费	550,258.69	536,033.94
差旅费	419,768.92	918,641.35
税金	410,043.00	1,937,561.70
检测费	291,128.48	120,266.24
董事会费	213,010.90	107,393.76
劳动保护费	154,535.94	88,045.01
物业费	146,762.35	156,555.00

解除劳动关系的补偿	122,677.68	187,104.08
保险费	121,207.33	97,374.59
排污费	101,042.60	162,786.61
低值易耗品摊销	20,626.63	69,294.15
其他	88,964.96	38,869.48
合计	40,109,455.53	40,744,419.15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3,036,614.82	-4,691,193.17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53,547.89	93,020.73
合 计	-2,983,066.93	-4,598,172.44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08,433.17	1,323,804.30
二、存货跌价损失	216,674.93	288,931.0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18,752.04	0.00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 计	226,993.80	1,612,735.37
-----	------------	--------------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9,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 计	1,519,000.00	

投资收益说明：2017 年 4 月 12 日被投资单位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分红 8,680,000.00 元，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收益 1,519,000.00 元。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703,558.97	
违约赔偿收入	42,578.70		42,578.70

应付未付款结转	24,079.31		24,079.31
其他	2,706.34	369,487.02	2,706.34
合 计	69,364.35	1,073,045.99	69,364.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17,279.26		17,279.26
合 计	17,279.26		17,279.26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80,278.55	1,350,985.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5,481.34	35,128.06
合 计	1,965,759.89	1,386,113.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3,892,757.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07,215.9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456.0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965,759.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36,614.82	4,713,516.70
政府补助	708,800.00	703,558.97
投标保证金	4,745,135.35	9,884,015.03
往来款	251,346.09	153,454.00
备用金	34,500.00	91,122.00
其他	23,606.00	1,061.08
合 计	8,800,002.26	15,546,727.7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2,533,398.71	11,990,849.81
备用金	272,150.00	297,840.84
保证金	5,167,562.92	10,159,645.22

合计	17,973,111.63	22,448,335.87
----	---------------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大资产重组终止补偿	3,330,000.00	0.00
合 计	3,330,000.00	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26,997.50	1,934,025.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6,993.80	1,612,735.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947,586.62	9,126,847.67
无形资产摊销	600,074.48	580,761.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9,862.91	199,894.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08.60	-204,109.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19,00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5,465.95	35,12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24,783.85	7,385,701.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72,783.11	-36,698,888.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266,601.52	9,134,123.08
其他	0.00	-260,91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47,929.60	-7,154,693.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3,027,708.45	193,778,835.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778,835.05	201,746,064.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51,126.60	-7,967,229.6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3,027,708.45	193,778,835.05
其中：库存现金	20,367.70	12.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3,007,340.75	193,778,822.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027,708.45	193,778,835.0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2,809.83	履约保证金，使用受限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 计	222,809.83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企业优惠政策奖励	229,800.00		229,800.00
科技创新券	205,000.00		205,000.00
科技局生产中心补助	160,000.00		160,000.00
海陵区推进工业转型扶持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海陵区科技支撑农业扶持资金	10,000.00		10,000.00
泰州市发明专利资金	3,200.00		3,200.00
高港区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800.00		800.00
合 计	708,800.00		708,8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 适用 ☐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江苏泰州	江苏泰州	机械制造销售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适用 ☒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适用 ☒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73,250,518.28	173,250,518.28	173,250,518.28			

应收票据	16,593,681.88	16,593,681.88	16,593,681.88			
应收账款	79,826,269.72	83,030,157.11	79,826,269.72			
预付账款	13,764,824.39	13,764,824.39	13,764,824.39			
其他应收款	3,050,590.46	2,379,147.69	3,050,590.46			
金融资产小计	286,485,884.73	289,018,329.35	286,485,884.73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8,085,190.91	78,085,190.91	78,085,190.91			
预收账款	5,437,462.09	5,437,462.09	5,437,462.09			
其他应收款	960,940.96	960,940.96	960,940.96			
金融负债小计	84,483,593.96	84,483,593.96	84,483,593.96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93,889,131.88	193,889,131.88	193,889,131.88			
应收票据	39,435,673.15	39,435,673.15	39,435,673.15			
应收账款	102,617,951.52	102,617,951.52	102,617,951.52			
预付账款	7,963,302.64	7,963,302.64	7,963,302.64			
其他应收款	3,732,539.41	3,732,539.41	3,732,539.41			
金融资产小计	347,638,598.60	347,638,598.60	347,638,598.60			
应付票据	6,897,903.07	6,897,903.07	6,897,903.07			
应付账款	96,640,719.34	96,640,719.34	96,640,719.34			
预收账款	6,191,019.84	6,191,019.84	6,191,019.84			
其他应收款	2,408,334.41	2,408,334.41	2,408,334.41			
金融负债小计	112,137,976.66	112,137,976.66	112,137,976.66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不存在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未对外借款，不存在利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特种车辆行业处于平稳态势，摩托车及林机通机行业总体状况不佳。公司现有产品的价格在未来市场化竞争中将因产品所在行业的价格波动，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 适用 ☒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9、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机械制造与销售	929,117,036.60	42.10	42.10
--------------	-----	---------	----------------	-------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机械制造与销售	13,000,000,000.00	42.10	42.10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林海集团泰州海风机械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福马林业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马振发（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苏美达机电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苏美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其他
一拖（洛阳）车轿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8,348,023.80	6,920,605.81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8,110,098.84	7,416,939.73
江苏林海集团泰州海风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10,085,010.48	10,296,406.93
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422,104.55	1,002,685.88
中国福马林业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1,585,410.24
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17,094.02
一拖（洛阳）车轿有限公司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415,726.50
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5,663,538.56	3,266,860.59
泰州林海宾馆有限公司	住宿费	302,074.00	125,856.60
江苏罡阳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654,121.37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26,651.12	
天津林业工具厂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79,863.25	
中国福马林业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库存商品、配件等	95,900.00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车辆使用费	3,331.58	
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	车辆使用费	10,320.96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使用费	28,382.45	
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	办公费	3,000.00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参展费	157,513.88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费	1,863,010.91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认证费	645,743.87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手续费	49,118.28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费	86,827.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配件等	121,603,851.89	96,314,544.40
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配件等	7,221,506.74	11,512,518.17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配件等	44,624,218.63	37,779,522.56
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配件等	2,014,357.37	4,545,051.25
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配件等	877,802.66	681,006.91
江苏林海集团泰州海风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配件等	11,106.76	143,525.79
江苏林海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配件等	731,546.98	250,650.10
中国福马林业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配件等	13,968.37	10,159.81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劳务费	2,068.60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费	30,748.00	
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	检测费	118,006.00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使用费	1,657.5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615,915.60	514,285.71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19,917.84	

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19,917.84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工场租赁	1,364,765.64	491,425.38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工场租赁	397,482.42	453,297.5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适用 ☒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林海集团泰州海风机械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转让	397,564.13	752,136.75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转让		2,078,719.87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采购		778,934.86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转让		25,204.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银行存款

交易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支付/收到利息	利息
国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存款	10,197.74	420,048.52	420,000.00	10,246.26	收到	48.52
国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定期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	420,000.00
合计		20,010,197.74	420,048.52	420,000.00	20,010,246.26		420,048.5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5,089,136.65		28,454,072.21	
应收账款	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1,239,583.04		1,987,466.95	
应收账款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351,116.76		1,127,610.17	
应收账款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625,841.07		215,041.07	
应收账款	江苏林海商贸有限公司	0.00		3,450.00	
预付账款	江苏林海集团泰州海风机械有限公司	217,009.55		0.00	
预付账款	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	0.00		38,640.00	
预付账款	泰州雅马哈动力有限公司	0.00		3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51,420.00	25,059.18
应付账款	江苏林海集团泰州海风机械有限公司	1,318,150.75	923,986.33
应付账款	江苏罡阳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291,983.89	386,661.89
应付账款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0.00	348,176.16
应付账款	泰州雅马哈动力有限公司	6.44	0.00
应付账款	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	2,028,485.73	190,971.42
预收账款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82,642.62	0.00

预收账款	江苏林海雅马哈摩托有限公司	47,950.00	0.00
------	---------------	-----------	------

7、 关联方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福马集团继续承诺在未来 3 年内通过资产和业务重组等方式进行重组整合，努力从根本上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8、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806,453.15	100.00	1,922,359.84	2.60	71,884,093.31	84,261,901.70	100.00	2,136,824.32	2.54	82,125,077.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73,806,453.15	/	1,922,359.84	/	71,884,093.31	84,261,901.70	/	2,136,824.32	/	82,125,077.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8,704,464.68	1,435,223.23	5.00
1 至 2 年	3,489,617.63	348,961.76	10.00
2 至 3 年	245,999.19	49,199.85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9,950.00	87,980.00	40.00
4 至 5 年			60.00
5 年以上	995.00	995.00	100.00
合计	32,661,026.50	1,922,359.8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41,145,426.65	44,058,542.5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14,464.4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 1	25,089,136.65	29.78	
客户 2	15,430,448.93	18.31	
客户 3	6,320,832.00	7.50	316,041.60
客户 4	3,860,347.14	4.58	193,017.36
客户 5	2,997,710.23	3.56	299,771.02
合计	53,698,474.95	63.73	808,829.9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99,743.17	100.00	593,933.84	3.41	16,805,809.33	18,710,651.59	100.00	319,770.83	1.71	18,390,880.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399,743.17	/	593,933.84	/	16,805,809.33	18,710,651.59	/	319,770.83	/	18,390,880.7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92,091.80	59,604.59	5.00
1 至 2 年	475,952.00	47,595.20	10.00
2 至 3 年	90,220.00	18,044.0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6,319.84	94,527.94	40.00
4 至 5 年	77,493.54	46,496.12	60.00
5 年以上	327,665.99	327,665.99	100.00
合 计	2,399,743.17	593,933.8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5,000,000.00		
合 计	15,000,0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4163.01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1,894,382.45	1,852,890.50
往来款	15,000,000.00	16,257,666.68
备用金	17,500.00	6,000.00
其他	487,860.72	594,094.41
合 计	17,399,743.17	18,710,651.5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资金拆借	15,000,000.00	1 年以内	86.21	
单位 2	保证金	282,700.00	1 年以内	1.62	14,135.00
单位 3	保证金	168,964.00	1 至 2 年	0.97	16,896.40
单位 4	保证金	120,200.00	2 年以内	0.69	7,022.00
单位 5	保证金	106,930.00	1 至 2 年	0.61	10,693.00
合 计	/	15,678,794.00	/	90.10	48,746.4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合 计	28,000,000.00			28,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3,623,142.33	316,927,952.39	346,421,075.52	313,878,547.81
其他业务	19,259,034.95	16,540,084.90	21,051,342.76	17,812,802.42
合计	362,882,177.28	333,468,037.29	367,472,418.28	331,691,350.23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19,000.00	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 计	1,519,000.00	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1 币种：CNY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308.6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8,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9,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393.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96,626.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 计	2,197,875.7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1	0.0088	0.00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6	-0.0012	-0.0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的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董事长：刘群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1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
600099_2017年_年度报告修订版	2018年3月24日	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06号公告